

臺灣文學研究

孫瑋芒著

# 憂鬱與狂熱

孫瑋芒著

三

民

叢

刊

36

三民書局印行

憂鬱與狂熱／孫瑋芒著. --初版. --臺  
北市：三民，民80  
面； 公分，--(三民叢刊  
：36)  
ISBN 957-14-1830-7(平裝)

855

80004135

## ◎ 憂 鬱 與 狂 热

著 者 孫瑋芒

發行人 劉振強

出版者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
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／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

郵撥／○○○九九九八——五號

初 版 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一月

編 號 S 85219

基本定價 叁元叁角叁分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○二〇〇號

ISBN 957-14-1830-7 (平裝)

# 序：飄到離心力的邊緣

——讀孫瑋芒的《憂鬱與狂熱》

余光中

十年以前，我在〈亦秀亦豪的健筆〉一文中，把當時的散文作家約略分為四代，並謂「第四代的年齡當在二、三十歲，作者衆多，潛力極大，一時尚難遽分高下。」接着我舉了十個名字，最後的四位是高大鵬、孫瑋芒、李捷金、陳幸蕙。十年來，這些名字有起有落。

高大鵬、陳幸蕙頗露光彩，而名字帶芒帶金的中間這兩位，反倒有點月低星沉，令人悵悵。

直到兩個月前忽然收到孫瑋芒寄來這部散文集的校稿，並且附信要我寫序，我的渺茫預言，十年流落，才算是有了交代。我抽閱了幾頁，已覺筆力凌人，等到詳讀一遍，更感其文氣暢旺，意興縱橫，斷定不但值得出書，抑且值得寫序。一時之間，對於驚喜的「預言家」，失物重獲，竟似意外之財。

孫瑋芒不是多產作家，十六年來只提出了這三十篇散文，其中三分之一還是極短的小

品，平均每年不到兩篇。筆精墨簡，好處固然是品管嚴格，吃虧卻在見報率低，高蹈遠颺之餘，不能在文壇烙下鮮明的形象。加以這些作品流落於江湖，迄未收編為正規的單行本，即使有心的編者也難以一一追蹤。因此孫瑋芒一直屈居「在野」散文家之列，連我主編的《中華現代文學大系》竟也漏選了他，真是數奇不封。其實，比起大系散文卷第四冊的恁多作家來，他絕不遜色。

當年我把瑋芒列為第四代散文作家的代表，並不是因為我看過他多少散文。其實他當時雖已出版了短篇小說集《龍門之前》，但已刊的散文不過寥寥六篇，真正給我深刻印象的，只有《摩托夢》而已。不過良醫把脈，豈用久按。作品生動的姿態，看一篇也就夠了。就憑《摩托夢》一篇恣肆狂放的氣勢，我已有足夠的信心，把瑋芒逕押在第四代上，賭個輸贏。骰子滴溜溜轉了十年，定睛一看，哈，我贏了。

我與瑋芒神交雖久，但真正的見面也不過三兩次，追憶起來，上一次見面竟是十一年前了。那是他剛從金門退役，而我恰從香港回師大客座。似乎是一個冬日的下午，他和戴洪軒、侯德健同去廈門街的巷居看我。這三人行是一個由來已久的「音樂共同體」，體溫奇高。戴洪軒對他們亦師亦友，在三位一體之中自然是聖靈。聽他們讚頌古典音樂時的那股狂熱，的確令人興奮。我於樂理是外行，但於音樂卻是良導體，一時興起，大發議論，說什麼

中國文學史上最欠缺的，就是浪漫主義裏面的惡魔主義（Satanism），那種無畏天譴、傲視名教的叛徒精神。溫敦厚雖為中國文學建立了雍容含蓄的常態，卻也包庇了許多副產的溫吞、平庸之作。不料這一番即興的快語瑋芒卻聽得入耳，十年後來信告訴我說：「這句話給我很深的印象。檢視自己寫過的作品，雖說不上『惡魔』色彩，但是『狂』氣不少。我的生活信念也是寧狂勿狷。」

果然，擺在面前的這些文章，總其名為《憂鬱與狂熱》，十之八九真是熱情炙人，狂態可掬。作者甚至不容讀者閃避，更引紀德之言：「憂鬱是消沉了的狂熱」，再補上一句說：「倒過來說，狂熱可是亢奮了的憂鬱。」可見作者感性的鐘擺，恆在狂熱與憂鬱之間擺盪，得申則為狂熱，受挫則為憂鬱。這種率性而行的作風倒頗近拜倫一類的浪漫詩人，而不像容易墮入無聊之境（ennui）的頹廢作家。《憂鬱與狂熱》集中的散文，近乎三分之二都受這兩極的心境所鼓舞或折磨。「時間過敏症」一文綜述此情，說作者感於歲月之流逝，大限之不免，乃求解藥於沉醉——「沉醉於任何事都可以」：先醉於酒，復醉於愛情，然而醉者易醒，情人總會幻滅，於是又歷經文學、音樂、賭博、駕車、玩電腦等等的狂熱。

王國維說古今之成大事業者，須經望斷天涯、為伊憔悴、蓦然回首的三境——那正是彷徨、堅持、成功的三部曲，只能期之於得道的聖賢，成仁的志士。常人的三部曲卻倒過來，

成為追求、滿足、幻滅。作者自述心路夢途，每見此種過程，尤以寓言式的《冬之夢》一篇，展現得最為生動、慘烈，對於愛情之諸態探討得最為入微；若能刪去頭尾兩段的現實交代，當必更見精純。

孫瑋芒在《憂鬱與狂熱》的典型作品裏流露的，正是這種難遣之情、難饗之欲、難以安排的生命。中國古典文學講究溫柔敦厚，漢人所說「采之欲遺誰，所思在遠道」，宋人所說「一枝折得，人間天上，沒個人堪寄」，到了瑋芒的《冬之夢》裏，變成了孤獨情人流浪冰原時捧着的赤紅炭火，不知該交到誰的手裏、心裏。尼采把藝術風格分成阿波羅式的清明和戴奧耐塞斯式的狂放，孫瑋芒陽剛而熾烈的風格顯然屬於酒神。他所罹的所謂「時間過敏症」其實就是生之焦慮，就是生命在歲月的凌虐下，想用活得热烈來抗拒衰亡的陰影，卻又明知其為徒勞。李白憂造化之難違，時光之難逆，嘆說「其始與終古不息，人非元氣，安得與之久徘徊？」難怪杜甫說他「痛飲狂歌空度日，飛揚跋扈為誰雄？」

生命中能激發孫瑋芒狂熱的事情，他在《時間過敏症》裏，已經一一招認了。酒狂、車狂、賭狂、電腦狂等畢竟較易祛禳，但是其他的二狂則作祟太深，不能祓除。那便是愛情與音樂。兩者都能令他大狂特狂，但是愛情滿足了令人幻滅，情欲滿足了令人生罪惡感，而情人會變，愛不可恃。音樂則不然。音樂的激勵與安慰長在，貝多芬之靈有召必降，降則必附

## 5 · 緣邊的力心離到飄：序

聆者之凡體，何況事後猶堪回味，不怕幻滅、空虛。可見愛情有得必有失，令人患得患失，而音樂不移、不朽。

寫愛情的四篇：〈人生難得幾回失戀〉、〈冬之夢〉、〈野薑花事〉、〈忘情遊〉都各有佳勝。〈冬之夢〉喻愛情之難全，靈肉之難兼，兩心之難諧，兩情之難久，愛之苦惱至死方休，可謂一場美麗而驚駭的情魘，十分祟人。〈野薑花事〉是一篇由實入虛的象徵小說，事件單純而氣氛逼人，字裏行間瀰漫着淒麗哀惋的情緒，結尾的幻象急轉直下，停格快得多麼驚疑。〈忘情遊〉二章寫愛情的反面與陰影，近乎小說而不似散文，命意好像未全透徹。〈人生難得幾回失戀〉是一篇議論文，從負面探討愛情，大做翻案文章，認失戀為對於愛情的肯定，甚至是一種生之讚美，比起自遁於麻木，積極多了。結論是「若某人終其一生都在失戀，那真是神之子了——不是耶教的 God，是古希臘的愛神 Eros——合當世人搖棕櫚枝，高聲歡呼相迎。」

寫得同樣動人的，是對音樂的讚頌，不過其間只有狂熱，沒有哀愁，是頌歌，不是輓歌。〈音樂狂〉、〈菸酒篇〉的飲酒歌、〈酒神祭〉、〈偉大的極端主義〉四篇都屬於此類。可是作者對音樂認識既深，感受又強，已經把音樂當做他情操的基調，心靈的座標，所以描寫事事物物，常以音樂來比喻，匪夷所思的例句很多，並不限於前述的四篇。

〈音樂狂〉是其中最長的一篇，從如何患得患失，張羅森嚴的音響設備，到如何串連同好，去瞻仰狂界先進私人的廟堂，從湯瑪斯·曼和馬奎斯小說中的音樂一路引述到里爾克對音樂的頌詩，作者的狂態真是可驚、可愛，亦復可哂。他說欣賞一首樂曲就是重歷作曲家的心路，等於比別人多活了一段生命。又說「從生到死，他人的生命歷程若說是唱片邊緣到唱片中心孔的直線距離那麼長，音樂狂的生命歷程，有音樂充滿，則是整張唱片的溝紋那麼長。」也只有音樂狂才會反躬取喻，想出這麼「溝路迴」(groovy) 的奇喻。音樂，已經成了孫瑋芒的宗教。

〈菸酒篇〉下篇的飲酒歌，敘述一位資深音樂狂乘興來訪，不但帶來淺緋色外遇的小情人，而且手持冰鎮的馬丁尼，口吐滔滔的樂論，一路指揮主人接二連三地播放什麼怪傑演奏的哪首名曲。兩狂相激，其狂可知。文長不過千把字，但敘事生動，而狂客的獨白如聞其聲，簡直像一段有趣的小說。

〈酒神祭〉和〈偉大的極端主義〉雖是兩篇小品，卻寫得意氣風發，語調武斷而痛快。作者用華格納的金黃號音信誓旦旦，宣揚他對酒神的信仰。他說：「要把酒神的氣質注入我的文字。」在西洋音樂之中，他膜拜的神龕、點獻的蠟燭，全在浪漫主義。他在唱片迴旋的溝紋裏一圈又一圈追隨的，是蕭邦、白遼士、舒曼、馬勒、柴可夫斯基、拉赫曼尼諾夫。他

仰聆貝多芬，享受被虐的快感，被偉大的意志所強暴的滿足，也渴望被華格納征服。我每次聽《皇帝協奏曲》，也有神靈附體的感奮，只覺那鋼琴家，卡沙帝蘇斯吧，正是向琴鍵的階梯虔敬召靈的巫者。

柏拉圖對音樂頗有戒心，曾說「音樂與節拍使心靈與軀體優美而健康；不過呢，太多的音樂正如太多的運動，也有其危害。只做一位運動員，可能淪為蠻人；只做一位樂師呢，也會『軟化得一無好處』。」柏拉圖擔心令人軟化的音樂，不知是否陰柔的利地亞樂風（Lydian mode），相當於我們孔聖人所惡的鄭聲？陰柔似乎是音樂的常態，但是貝多芬宏大的氣魄只會振聾發聩，令懦夫也自覺是英雄。正如瑋芒所說，「人世間竟有這等剛猛不屈的心靈，高亢無悔的意志」，貝多芬的聲勢只會拔人上升，怎會將人軟化？

孫瑋芒的感性既以音樂來定位，他的其他狂熱也以音樂來衡量。只有他才會說：「激烈的駕駛動作所帶來的樂趣，只有大幅度演奏樂器的樂趣可以比擬。」只有他在學電腦時才會「想像著巴哈當年在柯登宮廷大教堂裏，十指快速而準確地在鍵盤上飛舞，指間流瀉光芒萬丈的音樂，意氣風發，不可一世，自己在電腦鍵盤上也就心嚮往之，手指的律動也就比較敏捷而準確。這大概可算是我對巴哈的『嘲仿』（parody）吧。」

愛情與音樂是孫瑋芒的兩大狂熱，一陷其中，正如江淹所說，就會「使人意奪神駭，心

「折骨驚」：意奪神駭，是音樂的力量，心折骨驚，是愛情的後果。他如車狂、數字狂、電腦狂等等，畢竟是身外之物了，雖說也會令人「喪志」，終究還是「玩物」。不過在孫偉芒神經質的筆下，其情其景，仍然可哂、可觀。

《摩托夢》寫於作者的大學時代，雖是少作，絕不青澀，字裏行間隱隱然可聞剽悍的「機器狼」獰猛的長嗥，掠死亡的邊境而去。作者在文末說：「機器狼本身就是浪漫精神的表徵，單薄的兩個輪子，強勁的衝力，靈活的身體，高速率，和駕駛人內心一股狂野的冒險慾相乘，所得之積就是死亡邊緣。」這篇散文主題扣得很緊，語言調得很準，現代感強烈，年輕的勁衝十足，所以當年我只消一瞥，就立刻斷定這匹機器狼不可限量。

果然十二年後，那匹機器狼又出現了，而且變本加厲，來勢更為囂張，成了《車狂》。文長三千字，對於現代車狂那種現實而又夢幻、熱烈而又寂寞的劇動世界，從物理、生理到心理，既有感性的描寫，又有知性的剖析，真是一篇令人神旺的力作。我自己也是一位老車狂，對下面這一段最感親切：

車狂的手掌，被硬中帶柔的方向盤所充滿；車狂的腳掌，感到油門踏板傳來活塞在汽缸裏往返的振動；車狂以準確的判斷換檔，感到金屬與金屬齧合的快慰。腳掌對油門

踏板一施壓，引擎的聲浪澎湃，一股被馴服的力量席捲全身。此時，凡庸的生活被疾馳的座車拋在身後，車狂甚至可以從後視鏡裏，遠遠看到另一個他，在作無助的追趕。

「數字狂」、「電腦熱」兩篇，寫臺灣賭博的奇觀和私人電腦的盛況，熱鬧之中另有諧趣，讓我們看到作者狂態的多元鑽面。

自從齊邦媛教授專文剖析眷村文學以來，此一題材遂為臺灣文學畫出了另一種社會風貌，另一度生存空間。孫瑋芒也是一位眷村之子，對於早年軍眷子弟的生活，時有回顧的鄉愁。發表得最早的少作「一張張古銅色的容顏」，即以此為取材背景，但是寫得深入而又詳盡，像一冊老相本那樣夾帶着懷舊的哀愁的，是「回首故園」那一篇。齊教授若要編一本眷村文選，這一篇應該列入。眷村作家童年的背景，當然沒有白先勇的家世那麼顯赫，同時也不會有白先勇那種滄桑對比的淒涼。但是更年輕的孫瑋芒，也不免眷村子弟間接的鄉愁。

那時的清明節，村人大都無墳可上。紙灰即使化作白蝴蝶，也飛不到故園墳，家裏當頭的男人女人正年輕。

這樣的段落，不言哀愁而哀愁自見，乃簡筆淡墨之勝。有了〈回首故園〉的眷村背景，讀者當更能體會，〈浪子吟〉裏作者承受天長地久的母愛、愧不敢當也愧無以報的孺子情結。這種情結，是一切浪子，一切知識分子，在追求自我的精神世界之餘，回顧無窮又無我的母愛時，那種自憐、自慚之情。在追求自我的精神世界，例如愛情與音樂之時，孫瑋芒放縱其狂熱，鼓吹其極端主義，文章也恣肆而猖狂，但是一回到倫理的天地，他就收斂筆勢，變得清醒而深厚。我雖然欣賞他飛揚跋扈的狂文，卻更受他孺慕真情的感動，因為我也曾像他一樣，母親在時，但知孤芳自賞，獨探藝術的勝境，對平凡的母愛卻不知感恩，反認一切為當然而受之無愧。

她和許多五十上下的婦女一樣，屬於那犧牲的一代。特別是安享清福之年，又逢父親驟遭橫禍，三十餘年來勞役糾纏，孤寂逼殺竟無休止。她的中國人根性缺乏宗教感性，遇苦難仍不識萬能牧者的上帝；她的村婦頭腦不具涅槃解藥，到不了超脫苦樂、頓悟無我的境界。而她居然活過來了，並以家務的操勞為我換得安逸，以瑣事的煩心為我換得精神的奢侈。她直如大地，承受一切風雨雷電而不改本貌。

這一段畫像幾乎是所有中國母親的寫照：她未必有基督的救贖，佛祖的普渡，僅憑永施不竭的母愛，就能無怨無尤，承當一切。〈浪子吟〉真是一篇孺慕的至文，結尾的一段特別動人，尤其是最後一句，寫到嬰孩無意間向母親展露微笑，也引起母親微笑，這一瞬的母子相契，真如天機乍開，妙得不可思議。

〈金門之犬〉寫人犬之情，也是一種不可理喻的直覺之愛，同樣感人。作者在金門服役，所處的軍旅生活也接上了小時候的眷村經驗，呼應了前面的〈浪子吟〉。同樣地，〈湍流不息〉寫眷村頑童冒險戲水，死裏求生，也有點瘋狂，正可連接上日後的種種狂熱。

〈觀生〉與〈金色的女孩〉所寫的也是親情，只是孺慕變成了父愛。〈觀生〉寫兒子初生，兼及妻子初做母親；〈金色的女孩〉則寫父女同遊，並展望女兒的未來。比照之下當可發現，作者進入私我的世界，去追求他所謂的「偉大的極端主義」時，就會狂熱起來；反之，回到倫理的世界，恢復社會人的身分，作者就會降溫而收斂，改營溫柔敦厚而情理並重的風格。儘管作者神往的是戴奧耐塞斯的酒興，但是一回到現實，他仍須維持阿波羅的清明。

這對比當然只是大致的分別。作者清明的一面也是大有可觀的，因為他善於分析事理，每有富於哲理的見解，在感性的描寫、敘事、幻想之餘，每每能急轉直下，用知性的簡化、

秩序化來詮釋紛繁的現象。不過，書中也有三兩小品，例如〈注視與諦聽〉和〈就在此地生根〉，旨在肯定並宣揚某些抽象的價值，卻欠缺自然的熱力，有點像正面的載道文章了。

在好幾篇感性十足的狂熱散文裏，作者採用了第二人稱的對話體和第三人稱的敘事體，而把容易陷入傷感濫情的第一人稱避過，手法可取。例如第二人稱的〈摩托夢〉、〈夜之祭〉，第三人稱的〈野薑花事〉、〈忘情遊〉，都因此巧妙地調整了藝術的焦距。

作者的語言在白話的基調上，用一點文言或舊小說的詞句來調劑，頗具彈性。比起同輩的壯年散文家來，孫瑋芒不但超越了西化語法的生硬、冗贅，而且善用逗點來化解拖沓的長句，可謂此中高手。在《憂鬱與狂熱》出版的前夕，我願意昭告文壇，準備迎接遲到的孫瑋芒，一位感性與知性兼長、詩情與哲理並茂的陽剛作家。

八十年十二月於西子灣

憂鬱與狂熱

序：飄到離心力的邊緣 余光中

輯一

一張張古銅色的容顏 3

摩托夢 6

回首故園 11

熱狂與鬱憂 • 2

鄉愁即興	30
人生難得幾回失戀	
浪子吟	41
冬之夢	47
觀生	57
郊居的憂鬱	
野薑花事	70
夜之祭	74
音樂狂	
數字狂	88
忘情遊	79
梵谷熱	二題
斯賓諾莎住在這裏	107
99	
115	33